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核查报告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航空”或“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春秋航空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与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300号）的核准，春秋航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62,086,09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8.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65元。扣除各项交易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72,037,999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1月21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96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65
减：各项交易费用（不含税）	27,961,967

募集资金净额	2,972,037,999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952,607,950
其中：2022 年项目累计投入	2,919,178,532
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3,429,4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9,430,049
加：利息收入及部分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2,586,178
其中：2022 年利息收入及部分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2,196,983
2023 年利息收入	389,19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22,016,22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春秋航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结合春秋航空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春秋航空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春秋航空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及履行情况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瑞银证券以及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桥机场支行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

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签署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公告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协议各签署方已严格遵照并履行三方监管协议。

(三) 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春秋航空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号	存款方式	存储金额 (人民币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31050161383600006048	活期	536,1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02423510966	活期	534,7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虹桥机场支行	1001229429300111484	活期	543,0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	216350100100158353	活期	20,402,279
合计			22,016,227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952,607,95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2,016,227元,其中剩余募集资金余额19,430,049元,银行利息及尚未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2,586,178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2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计人民币2,946,563,993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43,358,126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5748 号）。

上述置换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信息披露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春秋航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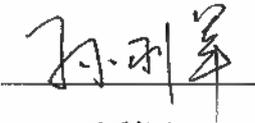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编号为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4)第 0563 号专项报告，认为春秋航空：“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春秋航空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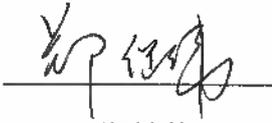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春秋航空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利军


郑继伟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72,037,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429,4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2,607,9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购置 9 架空客 A320 系列飞机	不适用	2,412,747,804	不适用	2,412,747,804	0	2,412,747,804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置 1 台 A320 飞行模拟机	不适用	59,290,195	不适用	59,290,195	9,249,823	39,860,146	19,430,049	67.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500,000,000	不适用	500,000,000	24,179,594	50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972,037,999		2,972,037,999	33,429,418	2,952,607,950	19,430,04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上表中存在个别合计数据与单个数据加总数存在尾差，该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